

#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品德教育海報暨漫畫競賽活動辦法

## 一、宗旨

為促進本校品德教育的特色，擬以海報及漫畫競賽方式來提昇本校學生品德與知能的涵養。

## 二、設計主題

以「品德」的議題為主軸，內容可包括創辦人「人之兒女，己之兒女」的教育胸懷，同時藉由服務與學習、社區服務、大手攜小手、帶動社會愛心關懷風氣，培養悲天憫人的胸懷，進而陶鑄積極與樂觀之良好品德。

## 三、執行單位

台北校區學務處生輔組、桃園校區學務組

## 四、協辦單位

設計學院、桃園行政處

## 五、評選基準

內容創意(50%)：包括創意巧思、主題創作

視覺設計(50%)：包括主題設計、視覺美感

## 六、報名資格

本校具有學籍之學生均可報名參加

## 七、獎勵

### (一) 海報組

1、第一名：一名、獎品(價值約 5,500 元)、獎狀乙幀

2、第二名：一名、獎品(價值約 4,500 元)、獎狀乙幀

3、第三名：一名、獎品(價值約 3,000 元)、獎狀乙幀

4、佳作：一名、獎品(價值約 2,000 元)、獎狀乙幀

### (二) 漫畫組

1、第一名：一名、獎品(價值約 5,500 元)、獎狀乙幀

2、第二名：一名、獎品(價值約 4,500 元)、獎狀乙幀

3、第三名：一名、獎品(價值約 3,000 元)、獎狀乙幀

4、佳作：一名、獎品(價值約 2,000 元)、獎狀乙幀

## 八、作品規格相關規定

(一)海報及漫畫作品皆以電子檔參賽，漫畫作品以 4、6 或 8 格漫畫為限。

(二)參賽作品及報名表之繳交，[請 email 繳交電子檔至](#)

[chjoyce@mail.mcu.edu.tw](mailto:chjoyce@mail.mcu.edu.tw)，或親至台北生輔組/桃園學務組繳交。請務必註明班級、姓名及作品名稱及繳交報名表。

- (三) 圖檔名稱請存為「系所班級-學號姓名-作品名稱」如：  
XX 系-0952XXXX 王 XX-XXX。

## 九、繳交作品程序與日期

- (一) 報名日期：公告日起至 111 年 4 月 14 日(星期四)收件截止。
- (二) 報名表可於學務處最新消息下載，報名表如附表。
- (三) 參賽同學填妥報名相關資料後，將報名表連同作品以電子檔繳交。參賽同學可提報一件或一件以上作品參加，但每一件參賽作品均需繳交一份報名表。
- (四) 參賽作品及報名表之繳交，請 email 繳交電子檔至 [chjoyce@mail.mcu.edu.tw](mailto:chjoyce@mail.mcu.edu.tw)，或親至台北校區生輔組或桃園校區學務組繳交。

## 十、注意事項

- (一) 同學繳交參賽作品須無仿冒或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者。如有抄襲、仿冒、借用他人作品情形，經評審委員認定屬實者，即取消獲獎資格，並收回獎狀及獎金。
- (二) 參賽作品須未曾公開發表或展覽，亦未獲公開獎勵者。凡參賽作品一經繳交後，承辦單位恕不退件。
- (三) 基於品德教育宣導需要，凡參賽作品之智慧財產權屬於本校承辦單位所有。對於參賽作品，主辦單位擁有攝影、報導、展出及刊登作品之權利。參賽漫畫作品將投稿於教育部品德教育資源網。
- (四) 凡參賽者報名後，即視為同意並遵守本次參賽之各項規定事項，不得異議。

## 十一、其他

上述規定內容，主辦單位有權進行修訂及公告。

附表 「品德教育海報暨漫畫競賽」  
報名基本資料表

編號(由承辦單位填寫)：

參賽學生姓名	
系 所 班 級	
學 號	
電話 (或行動電話)	
E - M A I L	
作 品 名 稱	
設計說明(請簡述說明，50 字以內)	
作品原創切結書	茲切結參加此競賽活動所提之創意係本人原創，並未抄襲他人。如經調查發現作品實屬抄襲，願退出競賽，歸還所有獎項，並負一切法律責任。立書人簽章：_____
作品授權同意	作品若獲錄取， <u>同意得獎作品其著作權歸本校學務處所有</u> ，並放棄使用著作人格權。得獎作品主辦單位除保有刪除、修飾權外，並擁有使用該作品之影像及發表之權利，包括研究、攝影、複製、授權開發相關產品、出版、宣傳、推廣等權利，並有規劃置放地點之權。簽章：_____

註：為俾便作業，每一欄務請確實填寫。